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强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和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6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经营情况良好，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也存在部分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且可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和控股

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不高于中等风险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审议《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议案》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董事会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具有合理原因，针对该事项公司已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相关事项。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